**FIGHT.K 裝備課程  
第七課 昌盛法則 二**

**第三誡**:不可妄稱耶和華—你神的名;因為妄稱耶和華名的,耶和華必不以他為無罪。  
○不可論斷人!不抱怨!  
○不可假冒為善!  
Γ  
●要「\_\_\_\_\_\_***」、「看重」神的名!  
※價值觀:不***\_\_\_\_\_\_\_\_\_\_\_要在困難、苦難、挑戰中正確地使用神的名字!宣告神的屬性。***，宣告盼望。  
○果子:\_\_\_\_\_\_\_\_\_\_***

**第四誡**:當記念安息日,守為聖日。六日要勞碌做你一切的工,但第七日是向耶和華—你神當守的安息日。這一日你和你的兒女、僕婢、牲畜,並你城裏寄居的客旅,無論何工都不可做;因為六日之內,耶和華造天、地、海,和其中的萬物,第七日便安息,所以耶和華賜福與安息日,定為聖日。

利未記 25:18~22「我的律例,你們要遵行,我的典章,你們要謹守,就可以在那地上安然居住。地必出土產,你們就要吃飽,在那地上安然居住。你們若說:『這第七年我們不耕種,也不收藏土產,吃甚麼呢?』我必在第六年將我所命的福賜給你們,地便生三年的土產。第八年,你們要耕種,也要吃陳糧,等到第\_\_\_\_\_\_\_\_\_年出產收來的時候,你們還吃陳糧。」  
○休息,為要「\_\_\_\_\_\_\_\_***」神的「恩典」。→白白得來的!  
○休息,為要「\_\_\_\_\_\_\_\_***」神的「恩典」。→白白擁有的!

以弗所書 2:10 我們原是祂的工作，在基督耶穌裏造成的，為要叫我們行善，就是神所預備叫我們行的。

詩篇 46:10 你們要休息，要知道我是神！我必在外邦中被尊崇，在遍地上也被尊崇。

●不\_\_\_\_\_\_\_\_\_\_\_自己！不倚靠計畫、才能！  
※價值觀：將\_\_\_\_\_\_\_\_\_設定在神（的應許）！要努力做該做的！並上帝空間、時間，等候神的作為！

\_\_\_\_\_\_\_\_\_\_，享受恩典。  
○果子：\_\_\_\_\_\_\_\_\_

**第五誡**:當孝敬父母，使你的日子在耶和華—你神所賜你的地上得以長久。  
以弗所書 6:3「要孝敬父母，使你得福，在世長壽。」這是第一條帶應許的誡命。  
○不只要「\_\_\_\_\_\_\_\_***」父母，更要「\_\_\_\_\_\_\_\_***」他們。

馬太福音 15:4 神說：『當孝敬父母』；又說：『咒罵父母的，必治死他。』  
※價值觀：當我們尊榮父母，不是為了等他們給我們遺產，是「\_\_\_\_\_\_\_\_***」會給你祝福！因為這是天父給的應許與誡命！  
●尊榮，承受\_\_\_\_\_\_\_\_\_\_***。  
○果子：\_\_\_\_\_\_\_\_\_

馬太福音 7:13 你們要進窄門。因為引到滅亡，那門是寬的，路是大的，進去的人也多；引到永生，那門是窄的，路是小的，找著的人也少。